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黃玉宏
電話：03-3322101#7456
電子信箱：60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龍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100515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一（376735100E_1110051552_ATTACH1.pdf、376735100E_1110051552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10051552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檢送「預防少年兒童犯罪方案」（行政院106年3月24日核定本）暨教育部111年度重點工作項目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6月2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70748號函(隨函檢附)、行政院秘書長111年5月17日院臺法長字第1110174097號函暨行政院106年3月24日院臺法字第1060167375號函核定修正「預防少年兒童犯罪方案」辦理。

二、本案請貴校依據旨揭事項辦理，有效預防少年兒童犯罪，俾利建立溫馨、安全之友善校園環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6/10 10:02:19

學務處　111/06/10 10:18
1110003692　有附件